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第 71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會第 1 會議室（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 129 號 B1）

參、主席：楊主任委員翠
紀錄：沈慧娥

肆、出席人員：葉副主任委員虹靈、王委員增勇、林委員佳範、陳委員
雨凡、許委員雪姬、彭委員仁郁、徐委員偉群、蔡委員志偉

列席人員：略。

伍、確認第 70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洽悉，修正後上網公告。

陸、報告事項

一、還原歷史真相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轉型正義資料庫：「解碼壓迫體制－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研究成果發表會」相關統計資訊已於本會轉型正義資料庫提供下載；另已加印之會議手冊，刻正辦理寄送予相關機關及學者事宜。

（二）政治檔案審定

1、有關政黨持有政治檔案第二階段審定處分行政訴訟，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請本會說明個別檔案何以符合政治檔案之定義，本會已於 3 月 10 日提具回復予委任律師，並請其於 3 月 20 日前回復法院。

2、前於 109 年 7 月 1 日及 110 年 1 月 12 日兩次函請中國國民黨通報是否有尚未通報之政治檔案，均未獲據實通報，已於 3 月 12 日依法發函通知其陳述意見，並應於 3 月 19 日前回復本會。

（三）檔案研究：「監控類政治檔案開放應用政策規劃之研究」委託研究團隊已於 3 月 15 日提交期末報告初稿，並於 3 月 22 日舉行期末審查會議。

決定：洽悉。

二、威權象徵處理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清除威權象徵

- 1、3月12日召開「威權象徵處置法制化」第2次專家諮詢會議，並於3月18日諮詢個別專家。
- 2、迄至3月18日陸續回收交通部、南投縣政府等17個中央暨地方機關回復威權象徵處置進度調查資料，並持續聯繫與瞭解尚未回復單位查填情形。
- 3、經本會協調聯繫，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刻正依本會提供文化部之中正紀念堂轉型過渡措施建議，於該處網站開放「你所不知道的中正紀念堂—台灣歷史小旅行」導覽服務預約，訂於3月27日舉辦第1場次導覽。

(二)保存不義遺址

- 1、3月10日召開「不義遺址審定文件準備專家諮詢會議(第2場)」。
- 2、3月17日召開「第一批不義遺址審定前之政策說明會(第3場)」。
- 3、3月19日召開「全國潛在不義遺址歷史圖資定位調查研究案」第2次工作會議。

(三)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3月18日函送「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教材研究發展計畫」期中報告書之本會審查意見予執行團隊，請團隊據以修正後再送本會確認。

(四)轉型正義教育推廣

- 1、「彼時影·未來光」促轉會社會對話展一行動推廣計畫於3月8日至15日在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舉辦第5場次展覽。
- 2、3月10日函送本會編撰轉型正義議題納入公務人員相關培訓課程參考之3項教案予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決定：洽悉。

三、平復司法不法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有關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案件之處理

- 1、關於促轉條例第6條第3項第1款之案件

(1)清查 58 件曾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賠償之案件、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條例及戒嚴時期人民受損權利回復條例賠補償之案件。

(2)辦理第 7 批公告撤銷刑事有罪判決作業，相關公告內容及名冊於後續討論事項詳細報告之。

2、關於促轉條例第 6 條第 3 項第 2 款之案件：已於 3 月 17 日召開第 59 次審查小組會議，目前審查小組初審認定陳進財之復查申請，應予駁回。張昭暉所受刑事有罪判決非屬依促轉條例應予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應予駁回。有關陳進財案及張昭暉案，將於後討論事項說明。

(二)平復司法不法相關方案：針對「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受害者權利回復條例草案」預告期間內所蒐集之意見，業經 3 月上旬召開 3 場專家學者諮詢會議，以及與受難者團體溝通，研議後已完成草案修正，將於後討論事項說明。

決定：洽悉。

四、重建社會信任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不當黨產運用規劃：3 月 19 日召開「促進轉型正義基金設置進程諮詢會議」，邀請專家學者與相關機關就進程規劃提供相關意見。

(二)轉型正義心理療癒

1、「政治受難者及家屬電話關懷外展計畫擴充」採購案已完成第一期審查及款項撥付，刻正進行第 2 梯次電話關懷。外展計畫總計已聯繫共 2,011 人，完成調查共 583 人，較前次增加 47 人（詳如表一）。

2、「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照顧支持試辦計畫」臺北、臺中、高雄三地據點相關數據(詳如表二)。總計已舉辦 47 場據點活動，提供 172 位個案居家訪視或電話關懷服務。

(1)臺北據點預計於 4 月辦理擴充採購案以維持在案個案之服務不中斷，刻正就廠商提供之服務建議書進行審查。

- (2)臺中據點於3月10日至21日辦理「囚X生：一個政治受難者的影像故事」攝影展；並於3月13日舉辦開幕講座，邀請受難者家屬、難友分享受難者的創作歷程與出獄前後的生活點滴。
- (3)高雄據點因應服務之政治受難者及家屬期望，於3月2日增加1場旅遊活動。另於3月12日辦理據點服務成果展，提升高雄受難者及家屬認識據點服務，促成使用者經驗交流。
- 3、「政治受難家庭密集照顧個案服務」3月12日召開第4次密集照顧計畫審查委員會，核定2案密集照顧計畫，試辦迄今共核定11案，連結8個服務提供單位進行個案管理服務，包括：社福團體、醫療院所、長照機構.....等多元團體，以擴大政治受難家庭照顧服務量能。

表一：政治受難者及家屬電話關懷外展計畫

類型 地區	完成調查	持續連繫中	調查不成功(拒訪或 電話失效等因素)	已連繫總人數
臺北	101	0	174	275
臺中	46	0	54	100
高雄	70	0	103	173
其他地區	366	119	964	1,463
總計	583 (較前次增加 47 人)	119 (較前次減少 4 人)	1,295 (較前次增加 161 人)	2,011 (較前次增加 218 人)

統統計時間：至110年3月16日(末欄比較基礎為110年3月10日委員會提供資料)

表二：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照顧支持試辦計畫

	據點					個案服務						督導及諮詢		
	場次	參與活動		交通接送	喘息服務	家訪/電訪		資源連結		其他服務		督導	團體拜會	專家諮詢
		人數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數	人次	人數	人次	人數	人次			
台北	19	267	471	122	16	90	559	26	36	521	1,151	10	3	0
台中	19	159	276	137	0	72	394	18	19	97	97	8	3	6
高雄	9	152	212	0	0	10	14	4	4	10	12	6	2	1
總計	47	578	959	259	16	172	967	48	59	628	1,260	24	8	7

統計時間：至 110 年 3 月 16 日

決定：洽悉。

柒、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為辦理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案件公告撤銷案，提請討論（平復司法不法組）。

決議：通過，名單順序依裁判字號之年份及姓氏筆畫排序。

討論事項二：有關審查小組初審認定陳進財之復查申請不符合促轉條例之法定要件，應予駁回；張昭暉所受刑事有罪判決非屬依促轉條例應予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應予駁回，提請討論（平復司法不法組）。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三：為處理至今為止尚未完成之威權統治時期（含二二八事件及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案件之「賠償」及「沒收財產返還」等問題，使該時期因國家不法行為造成生命、人身自由、健康、名譽及財產受損之權益得以回復，爰制定《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受害者權利回復條例

草案》，該草案業於今（110）年 2 月 12 日完成草案預告，並在蒐集各界意見後修正草案內容以及草擬法案影響評估，提請討論（平復司法不法組）。

決議：修正後通過。另法案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請簽會各業務組及委員確認後依規定辦理。

討論事項四：有關審定「第一批不義遺址清單」編號第 11 案至第 25 案，提請討論（威權象徵處理組）。

決議：修正後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6 時整。